

##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1 年 6 月 25 日(星期五)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 年 6 月 25 日

其中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南中国大酒店国际会议厅

(3) 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4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5)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袁小平先生

(6) 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2、股东出席会议情况：

(1) 参加表决的总体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共 15 人，代表股份 72,911,18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0250%。

其中，A 股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15 人，代表股份 72,911,180 股，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4075%；B 股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0 人；

(2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0 人；

(3) 网络投票情况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共 15 人，代表股份 72,911,18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0250%。其中，A 股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15 人，代表股份 72,911,18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0250%；B 股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0 人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、议案的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。

2、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审议表决情况：

(1) 总体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	同意 (股)	占出席 本次股 东大会 有效表 决权股 份总数 的比例 (%)	反对 (股)	占出席 本次股 东大会 有效表 决权股 份总数 的比例 (%)	弃权 (股)	占出席 本次股 东大会 有效表 决权股 份总数 的比例 (%)	
1.00	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	通过
2.00	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	通过
3.00	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	通过
4.00	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	通过
5.00	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的预案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	通过
6.00	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	通过
7.00	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72,229,780	99.0654	678,400	0.9304	3,000	0.0041	通过

(2) 本次会议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对各项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同意 (股)	占出席本 次会议中 小股东有 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比例 (%)	反对 (股)	占出席本 次会议中 小股东有 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比例 (%)	弃权 (股)	占出席本 次会议中 小股东有 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比例 (%)
1.00	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138,000	16.8416	681,400	83.1584	0	0
2.00	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138,000	16.8416	681,400	83.1584	0	0
3.00	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	138,000	16.8416	681,400	83.1584	0	0
4.00	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138,000	16.8416	681,400	83.1584	0	0
5.00	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的预案	138,000	16.8416	681,400	83.1584	0	0
6.00	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	138,000	16.8416	681,400	83.1584	0	0
7.00	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138,000	16.8416	678,400	82.7923	3,000	0.3661

(3) 本次会议议案 A 股股东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: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同意 (股)	占出席本 次会议 A 股股东有 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比例 (%)	反对 (股)	占出席 本次会 议 A 股 股东有 表决权 股份总 数的比 例 (%)	弃权 (股)	占出席 本次会 议 A 股 股东有 表决权 股份总 数的比 例 (%)
1.00	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
2.00	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
3.00	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
4.00	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
5.00	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的预案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
6.00	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	72,229,780	99.0654	681,400	0.9346	0	0
7.00	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72,229,780	99.0654	678,400	0.9304	3,000	0.0041

(4) 本次会议议案 B 股股东表决情况: 本次会议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均没有 B 股股东参加表决。

同时, 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15)、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16)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海南祥瑞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: 王嘉慧、陈露

3、结论意见: 本所律师认为: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, 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, 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;

2、海南祥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